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91510100098662298C
项目编号:	SCKLJCJSYXGS19315-0033

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iChuan KaiLe Testing Co.,Ltd.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凯乐检字(2023)第110396W号

项目名称: 废水、废气、噪声季度检测
(成都市全科医学中心)
Project Name

委托单位: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Kind of Test

报告日期: 2023年11月20日
Test Date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，封面未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无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齐全、清楚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均无效；报告无相关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样品有效期内，最长不超过十五日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复检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不对样品采集、包装、运输、保存过程所产生的影响、偏差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予评价。
- 5、报告检测点位、评价标准等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、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，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本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使用，检测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其他单位或个人未经本公司许可不得使用本检测报告，若对本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，本公司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力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- 9、微生物不复检。

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高新区百草路898号智能信息港A901

邮 编：610000

服务电话：（028）87914404

检测报告

1、检测内容

受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的委托，我公司于2023年11月07日对成都市全科医学中心的废水、废气、噪声进行现场检测，并于2023年11月07日起对样品进行流转及分析检测。该项目位于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南街16号。

2、点位及样品信息

废水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2-1；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见表 2-2；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2-3；噪声测点信息见表 2-4；噪声源信息见表 2-5。

表 2-1 废水检测点位信息

序号	样品编号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
001	231024W038-01W-1,2,3	总排口	pH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总磷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挥发酚、氰化物、色度、氨氮、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、粪大肠菌群	检测1天 1天3次	11月07日	微浊、无臭、无浮油、浅灰

表 2-2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

序号	样品编号	采样时间	污染源名称	净化设施	排气筒高度 (m)	燃料类型
001	231024W038-01P-1,2,3	11月07日	污水处理站	UV光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	15	\

表 2-3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

污染源名称	断面位置	断面性质	断面形状	断面面积 (m ²)	基准氧含量 (%)	检测项目及频次
污水处理站	垂直管段，距上游弯头后约2米，距下游排口前约10米	出口	圆形	0.00785	\	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、流量；检测1次、1天3次

表 2-4 噪声测点信息

测点编号	测点位置	检测日期	主要声源	功能区类别	检测项目及频次	备注
1#	北侧厂界外 1 米	11 月 07 日	污水处理站	2 类	噪声检测 1 天；昼间 1 次、夜间 1 次	\
2#	东北侧厂界外 1 米	11 月 07 日	污水处理站	2 类		\
3#	南侧厂界外 1 米	11 月 07 日	污水处理站	2 类		\
4#	西侧厂界外 1 米	11 月 07 日	污水处理站	2 类		\

表 2-5 噪声源信息

序号	噪声源名称	规格型号及功率	是否运行	数量	声源运行时段	声源距厂界最近距离 (米)	声源垂直位置	测试时工况
001	污水处理站	\	是	1	昼夜	2	地面	正常

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废水、有组织废气、噪声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见表 3-1。

表 3-1 废水、有组织废气、噪声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检测类别	项目名称	分析方法来源	检测仪器	检出限及单位
废水	pH	HJ 1147-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便携式 pH 计 KL-PH-22	\ 无量纲
	五日生化需氧量	HJ505-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	25mL 滴定管	0.5 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HJ826-2017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流动注射-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KL-FIA-02	0.04 mg/L
	总磷	GB11893-89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L-ST-05	0.01 mg/L
	石油类	HJ637-2018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红外分光测油仪 KL-CY-01	0.06 mg/L
	动植物油			0.06 mg/L
	挥发酚	HJ 825-2017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流动注射-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KL-FIA-02	0.002 mg/L
	氰化物	HJ823-2017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-分光光度法	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KL-FIA-02	0.001 mg/L
	色度	HJ 1182-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	\	2 倍
	氨氮	HJ535-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L-ST-10	0.025 mg/L
	沙门氏菌	GB18466-2005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（附录 B 医疗机构污水和污泥中沙门氏菌的检验方法）	\	\ \
	志贺氏菌	GB18466-2005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（附录 C 医疗机构污水和污泥中志贺氏菌的检验方法）	\	\ \
粪大肠菌群	HJ 1001-2018 水质 总大肠菌群、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	\	10 MPN/L	
有组织废气	臭气浓度	HJ 1262-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	\	\ 无量纲
	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L-ST-08	0.01 mg/m ³
	氨	HJ533-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L-ST-10	0.25 mg/m ³
	流量	GB/T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KL-YC-45	\ m ³ /h
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噪声	GB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HJ 706-2014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	多功能声级计 KL-ZSJ-28	\ dB(A)

4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应委托方要求，废水评价标准：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

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

有组织废气评价标准：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

噪声评价标准：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

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4-1；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4-2；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4-3。

表 4-1 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（1）

采样日期：11 月 07 日

结果及评价 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pH (无量纲)	五日生化需氧量 (mg/L)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(mg/L)	总磷 (mg/L)	石油类 (mg/L)	动植物油 (mg/L)
总排口 第一次		7.3	66.1	0.14	3.14	0.35	0.45
总排口 第二次		7.3	63.5	0.13	3.16	0.35	0.49
总排口 第三次		7.2	62.0	0.13	3.10	0.32	0.45
总排口-计算均值		7.2~7.3	63.9	0.13	3.13	0.34	0.46
标准限值		6~9	100	10	8	20	20
评价	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

表 4-1 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（2）

采样日期：11 月 07 日

结果及评价 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挥发酚 (mg/L)	氰化物 (mg/L)	色度 (倍)	氨氮 (mg/L)	沙门氏菌 (\)	志贺氏菌 (\)	粪大肠菌群 (MPN/L)
总排口 第一次		0.002	0.015	5	22.7	不存在	不存在	4.9×10 ³
总排口 第二次		0.003	0.014	5	23.0	不存在	不存在	4.6×10 ³
总排口 第三次		0.003	0.013	5	21.5	不存在	不存在	4.4×10 ³
总排口-计算均值		0.003	0.014	5	22.4	\	\	\
标准限值		1.0	0.5	64	45	\	\	5000
评价	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\	\	达标

评价结论
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，该项目总排口废水所测指标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不纳入评价，总磷、氨氮、色度符合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；其余指标均符合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。

备注

本次检测消毒方式为次氯酸钠消毒。

表 4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

样品信息						检测结果					
采样日期	序号	污染源名称	项目名称	检测内容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最大值	标准限值	评价
11月07日	001	污水处理站	硫化氢	流量	m ³ /h	101	101	10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0.03	0.03	0.02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3	0.03	0.02	\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3.03×10 ⁻⁶	3.03×10 ⁻⁶	2.06×10 ⁻⁶	3.03×10 ⁻⁶	0.33	达标
			氨	流量	m ³ /h	101	101	10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2.11	2.26	1.87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2.11	2.26	1.87	\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2.13×10 ⁻⁴	2.28×10 ⁻⁴	1.93×10 ⁻⁴	2.28×10 ⁻⁴	4.9	达标
			臭气浓度	实测浓度	无量纲	229	229	229	229	2000	达标

评价结论
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，该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所测指标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 2 中标准限值。

测点示意图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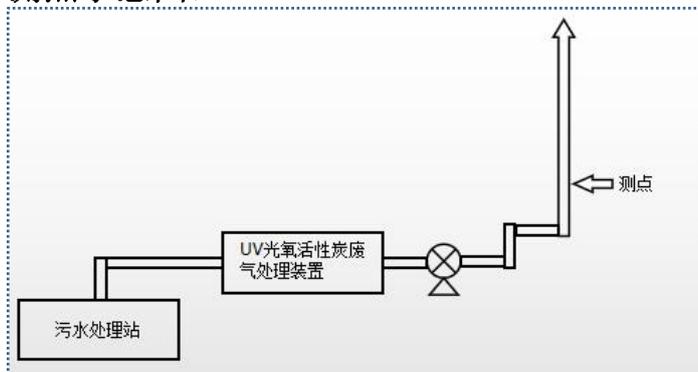


表 4-3 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（1）

检测项目：工业企业厂界噪声

单位：dB（A）

检测日期	测点编号	昼间					
		检测起止时间	测量值	修约结果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11月07日	1#	11:24~11:27	52.0	52	<60	60	达标
	2#	11:31~11:34	56.4	56	<60	60	达标
	3#	11:41~11:44	56.3	56	<60	60	达标
	4#	11:51~11:54	55.0	55	<60	60	达标

表 4-3 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（2）

检测项目：工业企业厂界噪声

单位：dB（A）

检测日期	测点编号	夜间					
		检测起止时间	测量值	修约结果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11月07日	1#	22:55~22:58	46.2	46	<50	50	达标
	2#	23:01~23:04	46.7	47	<50	50	达标
	3#	23:07~23:10	47.2	47	<50	50	达标
	4#	23:13~23:16	47.0	47	<50	50	达标

评价结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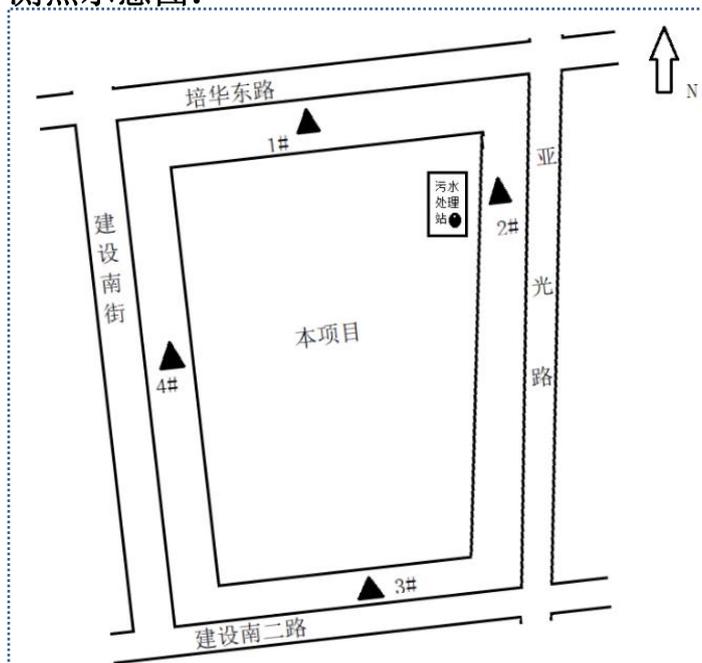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，该项目所测点位厂界噪声昼间、夜间检测值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限值。

备注

根据《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》（HJ706-2014）中6.1的要求，对于只需判断噪声源排放是否达标的情况，若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，可以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。因此该项目不进行噪声背景值测量及修正，直接对噪声检测结果进行评价。

本次检测过程中废水现场采集方法为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1.1-2019）；有组织废气现场采集方法为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（GB/T16157-1996）、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397-2007）、《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905-2017）。

测点示意图：



图例说明：▲-噪声检测点；●-噪声源。

凯乐检字（2023）第 110396W 号

（以下空白）

110396W

报告编制： 李亮

报告批准： 郭喜蓉

报告审核： 耿小容

签发日期： 2023年11月20日